

厦门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转专业工作细则 (试行)

一、本学院转专业工作的基本原则

严格执行公开、公平、公正的选拔机制，建立科学化评价体系，根据专业培养能力与学科发展需求，择优录取。实行德智体美劳综合考评，确保人才培养质量。全过程贯彻以人为本理念，充分尊重考生意愿，提供全方位指导服务。

二、本学院接收专业的基本要求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 对报名专业有浓厚兴趣。

三、报名材料

1. 转专业报名表（附件 1）；
2. 身份证复印件、学生证复印件；
3. 大学期间成绩单（学生事务大厅打印，加盖教务部门单位公章）；
4. 转专业诚信承诺书（附件 2）。

四、考试要求和范围

转专业录取综合成绩由笔试和面试组成，其中笔试成绩占 60%，面试成绩占 40%。

（一）初试

1. 考试形式：笔试（闭卷），满分 100 分。考试题型有选择题、名词解释、简答题、论述题等。

2. 考试内容和范围: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思想道德与法治》《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及党的创新理论等。

3. 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确认面试名单，招收计划数与面试人数的比例按 1:2 确定。

(二) 复试

1. 考试形式

采用面试形式，面试满分 100 分。

2. 考试内容和范围

第一，思想品德考查。主要考查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

第二，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查。主要考查内容包括：对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知识的掌握程度以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情况；运用本学科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等方面的表现；人文素养；行为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五、录取工作程序

1. 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拟定工作组成员；
2. 接收报名转专业考生申请材料；
3. 考生申请材料初步审查；
4. 学院网站公布考核名单，组织考试进行遴选；
5. 在学院网站上公布复试名单；
6. 召开党政联席会讨论拟接收名单；

7. 在学院网站上对拟接收名单进行公示;

8. 报送拟接收名单给教务处。

六、其他

1. 学生转入新专业后的编入年级，具体规定为：一年级申请者不降级，二年级及以上申请者降一级，但须在毕业前修满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学分;

2. 成绩总分 60 分以下不予以录取;

3. 空缺名额递补规则：若拟接收名单中有学生因故放弃转专业资格或被取消录取资格，导致出现空缺名额，学院将按综合面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递补名单经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后，在学院网站公示 3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报送教务处。如无符合递补条件的学生，则空缺名额不再补录。

4. 本细则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解释。

七、本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院长、党委书记

副组长：常务副院长、分管本科生工作副书记、分管本科教学副院长

成 员：院长、党委书记、常务副院长、分管本科生工作副书记、分管本科教学副院长、分管本科副系主任

附件：1. 厦门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转专业报名表

2. 厦门大学转专业诚信承诺书

附件 1

厦门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转专业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学号		照片
民族		籍贯		政治面貌		
外语水平		所在学院		所读专业		
移动电话		邮箱		报名专业		
学生工作 经历						
课外活动 参与情况						
曾 获 奖 励 与 惩 罚 情 况						

申请转专业原因	转专业申请人： 日 期：
转专业后学习计划	
学院审核 推荐意见	辅导员（签字）： 年 月 日 所在学院（盖章）：

本表双面打印。

附件 2

厦门大学转专业诚信承诺书

学号		姓名		性别	
所在学院 (直属系)		所在专业		拟申请转 专业批次	
高考录取类型					
拟转入专业 (以系统实际报名为准)					
手机		电子邮箱			
风险告知 转专业可能存在学费标准变更、学业负担加重、学习年限延长，或因新专业课程补修不足而无法参加推免，甚至因不适应新专业学习而不能毕业的风险。 本人已认真阅知《厦门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厦门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管理规定（修订）》关于转专业的规定，并了解上述关于转专业可能存在的风险。为此，我愿意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所填写信息真实有效； 2.申请转专业为本人真实意愿。 承诺人： 年 月 日					

备注：请学生本人手写签名交给原学院保存。